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毛杏萱
電話：06-2991111#1127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grace4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501779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0177915A00_ATTCH1.pdf、0177915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(以下簡稱研習中心)為訓練公務人員於廣闊網路世界中，藉由微小的學習範圍，獲取最有效能之學習結果，以培養抓重點、簡述力之能力，規劃105年度「微學習、簡述力」實施計畫，為爭取本府之榮譽，請鼓勵所屬同仁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105年2月19日研數字第10540500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計畫辦理期間自105年3月起至8月底止，合計共6個月，辦理方式如下：

- (一)閱讀範圍：每月由研習中心選擇相關之主題(如衛生、食安、防災等)公告於該中心網站「最新消息」區，請同仁至網路上搜尋相關文章或影音資料閱讀並撰寫微心得。
- (二)微心得撰寫(請於計畫辦理期間，每月18日以前撰寫完成)：

- 1、撰寫之微心得，限300字至500字，內容應符合每月公



1050177915

布之主題，要項如下：

(1) 整體內容(完整且能具體呈現重點，以條列式為佳)

。

(2) 創意(含提問、延伸性補充)。

(3) 修辭(含結構、文字表達)。

2、微心得撰寫後，請置放於研習中心全球資訊網-學習資源-線上讀書會之「心得撰寫」專區，且須檢附該閱讀網址供參。凡不符規定(包括主題、內容、字數等)之微心得，該中心將逕予取消參加資格。

(三) 公告及抽獎：每月5日於「最新消息」區公告當月主題及上月回應微心得篇數「英雄榜」，並抽出上月合格微心得前30篇之「快速回應獎」3名及「參加獎」3名之得獎名單。

(四) 作品評選：活動結束後，研習中心將彙整合格之微心得，進行初評與複評，並選出前3名及佳作3名，共6名得獎作品。

三、檢附研習中心來函及「105年度微學習、簡述力實施計畫」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2016-02-25
交 16:32:10 章